

广州市南沙区发展和改革局

穗南发改项目〔2018〕28号

以此件为准

区发改局关于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--虎门炮台（蒲洲炮台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提升改造项目纳入区项目立项计划的复函

区文广新局：

贵局《关于申请市级爱国教育基地—虎门炮台（蒲洲炮台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提升改造项目纳入 2018 年度立项计划的函》（穗南文广新函〔2018〕34 号）收悉。根据区文化体育旅游专题调研会议的有关精神，经研究，我局意见如下：

一、为进一步完善蒲洲炮台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基础设施建设，我局原则同意虎门炮台（蒲洲炮台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提升改造项目纳入区项目立项计划，并同意该项目立项。

二、项目建设规模、建设内容、估算投资及资金来源详见虎门炮台（蒲洲炮台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提升改造项目概况一览表。

三、本复函有效期为两年。

四、接文后，请据此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局审批。

专此函复

附件：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--虎门炮台（蒲洲炮台）
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提升改造项目概况一览表

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董可常务副区长，区财政局、建设和交通局、档案局。

以此件为港

附件:



爱国主义教育基地——虎门炮台（蒲洲炮台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提升改造项目概况一览表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项目业主	项目代码	项目名称	建设内容及规模	估算总投资	资金来源				备注	
						市级财政资金	开发区/区级财政资金	土地开发资金	镇(街)级财政资金		其它
1	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	266173010	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——虎门炮台（蒲洲炮台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提升改造项目	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——虎门炮台（蒲洲炮台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基础设施（公厕改造、安全护栏改造、道路和停车场及周边环境绿化提升、水电及灯光安装、观景亭连廊改造、加建旅客问询中心等）提升改造。	500.00	0.00	500.00	0.00	0.00	0.00	

